

2019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

项目名称	市国资委派出监事会费
项目主管部门	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	1、自评资料提交情况：初次在系统里没有提交完整的佐证材料。经财政部门反馈后补充了部分材料，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计工作，但资料尚不完整。 2、自评结果应用情况：本项目2019年第一次实施，以后年度要注意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。 3、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：本年度为第一次纳入绩效管理，无绩效信息公开情况。
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	审核等次： ☐ 优 ☒ 良 ☐ 中 ☐ 差
抽查审核意见	1、预算执行情况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☒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☐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☐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☐ 具体情况：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(798.50)万元，调整后预算金额(247.35)万元，预算调整率为(-69.02)%，实际支出金额(244.36)万元，年初预算执行率为(30.60)%，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(98.79)%。 2. 产出方面：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☒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☐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☐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☐ 具体情况：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，完成以下产出目标：1. 数量指标。招聘入职人数计划12人，实际12人。2. 质量指标。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作的准确率合格。3. 时效指标。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作的及时率良好。 预算调整率-69.02%的原因是因机构改革的职能转化，相关经费划入市审计局。

	3. 效果方面: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☒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☐ 具体情况: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, 完成以下效益目标: 1. 社会、经济、生态效益指标。相关管理科室的管理和服务水平提高情况良好。2. 可持续影响指标。人员工作及管理工作可持续性发挥作用良好。 3. 满意度指标。购买服务人员工作满意度 $\geq 95\%$。 存在问题: 缺乏资料证明效益目标的实现情况。
绩效自评降档或“一票否决”情况	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	(一) 认真填写和及时提交绩效考核资料。建议单位掌握正确掌握绩效评价相关表格的填写, 在开展绩效考核时, 围绕审核内容提前搜集和准备材料, 便于全面、完整、客观地进行绩效审核。建议单位更加重视项目绩效工作, 强化部门人员绩效考核意识。 (二) 指标设置尽量细化并结合定性定量指标。 (三) 对项目受益对象的满意度进行调查。本项目绩效指标中要求“评价购买服务人员工作满意度情况”, 但无相关佐证材料(是否意味着未开展此项工作, 无从证实)。建议以后重视项目对象的满意度, 及时进行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和反馈。 (四) 明确单位在项目中的监管职责, 做到按规办事。尽管该项目已经转移
备注: 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, 评价资料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。	

编制日期: 2020年09月22日